

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单个账户累计持有份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保护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2月8日起,限制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单个账户累计持有份额,现将本次限制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事项

单个账户累计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占集合计划上一日净资产的比例上限为10%。如单个账户当日申购后的累计持有份额(当日已登记在册部分与当日申购部分的汇总)占集合计划上一日净资产的比例高于10%,管理人有权拒绝超过部分的申购申请并确认失败。

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进一步调整上述限制。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二、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针对本集合计划的单个账户累计持有份额限制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

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登录管理人网站(www.ixzcg.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562-3)咨询有关事宜。

三、风险提示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本集合计划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产品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八日